

# 婚活男女

当我像找工作一样想方设法把自己推进婚姻，  
幸福离我还有多远？

刘爱武 著

中南大学出版社



## 恋爱如果是心理学，结婚就是成功学！

现代婚恋观察者 刘爱武《第三种婚姻》后关注当下“婚活”现状

70后 80后 90后 横跨30年 四个女子生动的婚活故事

击中想结婚的心酸，令四千万婚活男女潸然泪下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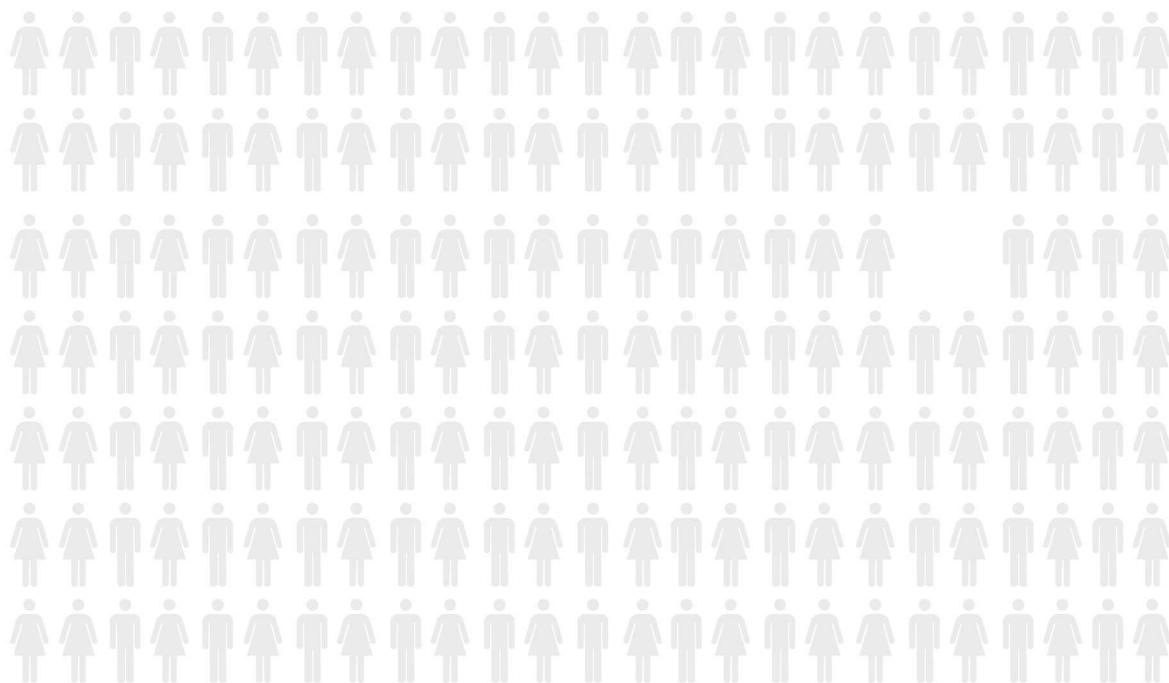


# 婚活男女



刘爱武 著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

---

#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婚活男女 / 刘爱武著. —北京：中国华侨出版社，  
2012.1  
ISBN 978-7-5113-1890-9

I. ①婚… II. ①刘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238181号

---

### 婚活男女

---

著 者：刘爱武  
出 版 人：方 鸣  
责 任 编 辑：梦 渔  
封 面 设 计：棱角视觉  
版 式 设 计：刘碧微  
经 销：新华书店  
开 本：700mm×990mm 1/16 印张：20 字数：311千字  
印 刷：山东人民印刷厂  
版 次：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 
书 号：978-7-5113-1890-9  
定 价：29.80元

---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：100028

法律顾问：陈鹰律师事务所

发 行 部：(010) 82068999 传 真：(010) 82069000

网 址：[www.oveaschin.com](http://www.oveaschin.com)

E-mail：[oveaschin@sina.com](mailto:oveaschin@sina.com)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## 引子

如果你年近三十还没有结婚，甚至连个结婚对象都没有，你就能理解宁可为的痛苦了。

宁可为从小就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女孩。说到普通，其实是指：她出生于武汉一个普普通通的家庭，父亲是老师，母亲是家庭妇女，家里既不是很穷，也不是很富；她的身材不高不矮、不胖不瘦，平时不爱化妆，素面朝天地混在一群浓妆艳抹的女子中，姿色算做中等；高中毕业她考上了武汉一所二类本科，毕业后应聘进了一家商业银行，工资拿得不多不少，日子过得不好不坏；她天生没有什么艺术细胞，后天也没有经过任何艺术熏陶，唯一爱好的跆拳道不仅登不得大雅之堂，还让她少了些许女性的柔弱之气……

然而就是这么一个普普通通的女孩，在爱情的道路上却没能像大多数女孩一样一到了适婚的年龄，就遇到一个适合的男人，结婚、生子，然后继续过着简简单单的生活，延续不好不坏的人生。

或许是她的眼光太高（对于这一点，她从未承认过），或许是她的生活圈子太窄，直到二十八岁，她的爱情经历依旧停留在做梦与纸上谈兵的层面上。

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她是一个不招男人喜欢的女孩，从没被男人追求过；也不是说她从不曾和男人带着结婚的目的交往过。只是，她从未和哪个男人发展到“爱情”的地步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宁可为越来越怕过节，特别是春节。过年免不了走亲访友，每到一家，亲戚朋友便会问：“可为，不小了吧，谈朋友了没？”“可为，还没结婚？不小了，赶紧办了吧，我们等着吃喜糖呢。”当然，若只是逢年过节被亲戚朋友关心一下，宁可为顶多觉得难堪，并不会觉得很难受，自家父母的着急和催促才让她备感煎熬。

这不，宁可为二十九岁生日这天，宁妈妈给她下了一碗长寿面。宁妈妈坐在宁可为的对面，一边看着女儿吃面，一边嘀咕道：“为为长得也不难看啊，怎么就是没人要呢，都二十九岁了，还没嫁出去。”

宁可为默默地吃着面条，像个做错事的孩子，一句话都不说。倒不是不敢顶母亲的嘴，而是她一接茬儿，母亲又会没完没了。

坐在沙发上看电视的宁爸爸冷哼一声，说：“不难看？也不见得有多好看！自己就那样，还挑三拣四，嫁得出去才怪呢。”

宁可为终于忍不住放下筷子，大声说：“你们烦不烦啊，过个生日还要听你们唠叨，放心，三十岁以前我一定把自己嫁出去！”

宁爸爸又哼了一声，“你想嫁也得有人要啊。”

“怎么就没人要了？你们给我准备嫁妆吧，我明年一定结婚。”

宁妈妈和宁爸爸异口同声地问：“和谁结婚？”

宁可为一脸的得意，“和谁结婚你们就别管了，你们赶紧给我准备嫁妆就行了。”

宁爸爸将手里的遥控器往沙发上一扔，说：“胡闹，你以为结婚是办家家啊，随便拉一个算上？我也晓得找一个愿意和你结婚的不难，那些睡在桥洞里的叫花子，肯定觉得睡床比睡石头舒服……”

宁爸爸话未说完，就被宁可为打断了，“爸，有您这么说话的吗，我就那么差？你们放心，我绝对找一个你们怎么看都喜欢，怎么看都比我这个女儿强的人结婚。”说完，宁可为将筷子一扔，碗也不洗就跑进了卧室，“啪”的一声将房门关上了。

宁可为对父母做出结婚的承诺并非信口开河。如果时间倒转几个月，她是万万不敢对父母说出这番话的。

半年前，她为自己的婚姻问题烦恼不已，就去找在某出版公司做编辑的表姐刘丹禅倾诉苦恼。对于她的“普通论”，刘丹禅并不赞同。刘丹禅说：“你是一个外在条件很好的女孩，这是不容置疑的事实。首先，你生长在大城市，而不是农村；其次，你天生丽质，姿色中上；还有，你学历高，工作单位也不错。”接着，刘丹禅非常理性地指出了宁可为的问题所在，“你有两个方面的问题：一是，自身条件太好；二是，在婚姻问题上态度不积极、缺乏主动性。要知道，女人越优秀，越难找到理想的伴侣。因为在传统观念的影响下，女人都希望自己的伴侣比自己优秀。所以越是优秀的女人，选择面就越窄。加之以前的你多少有点心高气傲，一直拒绝相亲，认为恋爱是水到渠成的事，不应有外力介入。这样一来，你的选择面就更窄了。当然，最主要的原因还是你自己嫁给了电脑、网络、韩剧，没有真正从内心深处需要过男人。”

刘丹禅认为，从某方面来讲，当代“剩男剩女”是社会进步、科技发展的产物。如今大多数都市男女的业余生活都被电脑、电视、网络、手机占满了，没有时间和精力去考虑谈恋爱结婚的事情。如果时间倒转二十年就不难发现，那时候的人无须催促、无须施加任何压力，到了谈恋爱的年龄就会谈恋爱，到了适婚的年龄就会结婚，然后生孩子、养孩子，按部就班地完成人生各阶段的大事。那时候，女的结婚年龄超过二十三岁，男的结婚年龄超过二十五岁就算晚婚了。为什么会这样？因为那时候电脑、手机还没普及，人们的脑海里还没有“网络”“短信”“QQ”“电子邮箱”等概念，八小时之外没有捆得住人的娱乐活动，没有几个人在家宅得住，大家有时间、有精力，也有兴趣考虑自己的人生大事，并付诸行动。不像现代人，一个个像得了电脑综合征似的。即便一群人在外面吃饭、聚会也会心猿意马，不停地看时间、看手机，心里牵挂着电脑，牵挂着网络世界，一回家就马上趴在电脑前。电脑成了都市男女生活中最不能缺少的东西，许多人抱着电脑一过就是几年、十几年，最终被爱情剩下，被婚姻剩下。

刘丹禅对宁可为说：“为为，你都二十八岁了，该有个男人来疼你了。女人过了二十八岁，结婚机会就会直线降低。男人选择结婚对象的理想年龄通常在二十五至二十八岁之间。所以你要将婚姻问题作为目前的头等大事，用精力去解决这个问题。不知道你听说过时下一个非常流行的名词‘婚活’没有？”

“婚活？”宁可为摇了摇头，“没听过，什么意思？”

“‘婚活’是由日本著名社会学家山田昌弘提出的，是指以结婚为目的而进行的各种活动。‘婚活’是一种积极的生活态度，山田昌弘在他的著作中说：‘既然每个人都会为工作想方设法地把自己推销出去，难道不该以同样的热情来对待决定一生幸福的婚姻吗？’事实上，不仅仅是日本，中国也进入了婚活时代。为为，去网上搜搜吧，了解一下婚活族是如何进行婚姻活动的，主动给自己创造赢得爱情的机会。表姐希望你为了实现结婚大业，好好地活动一把。”

# 目 录

- 第一章 / 未见面就说再见
- 第二章 / 会呼吸的痛
- 第三章 / 生活未央
- 第四章 / 钻石群聚会
- 第五章 / 寻找答案
- 第六章 / 不是我的菜
- 第七章 / 宁缺毋滥
- 第八章 / 自欺欺人
- 第九章 / 剩女的烦恼
- 第十章 / 猜不透
- 第十一章 / 剩时代的相亲风潮
- 第十二章 / 朋友总差一个
- 第十三章 / 紫陌的婚恋法则
- 第十四章 / 交给上帝来决定
- 第十五章 / 偶遇飘飘
- 第十六章 / 辞年拜年
- 第十七章 / 伤不起
- 第十八章 / 爱没那么简单
- 第十九章 / 开始懂了
- 第二十章 / 我们结婚吧

## 第一章 未见面就说再见

被自己喜欢的人伤害，确实是一件非常痛苦的事。但是，对一个不再喜欢自己的男人，完全不必为他浪费一分一秒的时间，放弃一丝一毫的东西。

宁可为躺在床上，心里有些埋怨父母，过个生日也不让人安生。她伸手从床头柜上拿过一面小镜子，仔细看着镜子里的那张脸——白皙的肌肤，大而明亮的双眸，丰满的嘴唇。她对着镜子左顾右盼，露出了满意的笑容。自己绝对不难看，不仅不难看，还很好看、很耐看。

当然，以前的宁可为是没有这么自信的，她一直觉得自己是个再普通不过的女孩。尽管在表姐的劝说下，为了结婚大业，她一改以往除了上班及周末去跆拳道馆练练跆拳道，其余时间都窝在家守在电脑前当“宅女”的习惯，开始有所行动，比如，她在瑜伽会馆办了张卡，每隔一天去练一次瑜伽，以增加身体的柔韧性，提升女性气质，一向不怎么打扮的她，开始注重穿衣打扮，每周去美容院做一次皮肤护理，但她依旧没有感觉到自己有什么特别之处。直到两个月前，她凭一张素颜照敲开了“钻石达人”QQ群的门，并成功地被其中一个网名叫“云在天”的钻石男看上，她的自信心才大增，人也变得有活力了。

“钻石达人”QQ群，是由长沙一个叫向天歌的私企老板创建的，群里共有十名男会员和若干女会员。男会员的名额是有限的，不能超过十个，女会员则没有名额限制。向天歌之所以创建这个群，意在通过这个群，吸纳一些外形好、综合素质高的女性供群里的男会员们认识交往。因为群里的男会员都是有相当实力的钻石王老五。他们中有的是商界精英，有的是富二代。女性要想进入这个群，必须先将自己的简历和照片发到指定的邮箱，经过群里会员严格审核，接到“恭喜你可以入群了”的回复后，方能加入。当然，进入这个群仅凭外表是不够的，本科以上学历、单纯的家庭背景、良好的个人素质等都是加入这个群的必备条件。

宁可与云在天在网上交往两个月了，彼此知道了对方的一些基本情况。云在天真名叫宋志明，是长沙一家民营企业的总经理，属于富二代，比宁可为大五岁。他面临的婚姻压力比宁可为还要大，他的父亲甚至给他下了最后通牒，如果三十五岁以前还没找到结婚对象，就撤去他公司总经理的职务，让他专心致志地解决个人问题。什么时候结婚了，什么时候再工作。所以，宋志明找对象结婚的心情更为迫切。宁可为和宋志明心境相同，文化程度相当，虽然她没有宋志明那么八面玲珑，但谈情说爱也不需要太见多识广，所以两个人交谈起来还算投机。

宁可为没有什么感情经历，对异性的抵抗力不强。与宋志明没聊多久，她便对宋志明产生了一种异样的感觉。虽然她不敢肯定那就是爱情，但多少有点网恋的味道。宁可为每天最期待的事情就是与宋志明在网上聊天，听宋志明叫她宝贝，说她像孩子一样可爱。那种既暧昧又甜蜜的感觉让她沉醉。

宋志明已经邀请宁可为作为自己的女伴，参加下个月钻石群在长沙举办的联谊会。群里的每个男士都可以邀请一位群里的女士参加，被邀请的女士是不需要出任何费用的，可谓既不花钱，又有面子；没被邀请的女士也可以参加，但每人必须交纳一定金额的活动经费，花钱不说，比起那些被邀请的女士来说有些丢份儿。

联谊会为期两天，第一天为周六下午，在长沙某酒店集合，通过自助餐的形式，大家互相认识，彼此有个基本了解。

解；晚上举办舞会，加深感情；第二天上午进行户外活动，观岳麓山风景，午餐后联谊会结束。

大学时宁可为经常参加学校举办的舞会，有时候也和同学一起逛逛舞厅，参加工作以后就再也没有去过舞厅了。前几年行里年轻人多，一个月还举办一两次舞会，近几年和宁可为一起进来的同事大多已结婚生子，都没有精力参加活动了。几年没有跳过舞，宁可为的舞技生疏了不少。为此，她专门报了一个国标舞培训班以提升自己的舞技。

由于国标舞培训的时间是晚上七点到九点，这与她和宋志明聊天的时间重合了，加之近段时间宋志明的公司正在进行一个大项目的投标，他也很繁忙，所以他们的聊天时间少了很多。有时候宁可为跳完舞回来，匆匆登上QQ，与宋志明聊不上几句，宋志明就有事下了，这让宁可为感到有些失落。

放下镜子，宁可为扭头看了看床头柜上的闹钟，指针已经指向八点了。她一骨碌爬起来，打开电脑，拿起桌上的茶杯走出卧室，在客厅的饮水机里倒了一杯开水。回到房间，她从抽屉里找了一包减肥茶丢在里面。

今天原本宁可为是吃了饭才回家的，但因为过生日，宁妈妈按照习惯，亲手给她擀了一碗面，用早已炖好并加足了调料的大骨汤煮好，又卧了两个荷包蛋。宁可为把一大碗面都吃下肚了，不仅因为妈妈做的手擀面好吃，更因为不能辜负了妈妈的一片心意。吃了后心里又很不舒服，为了参加联谊会，她已经成功减掉三千克，她生怕自己的减肥成果因为一碗面而功亏一篑。喝杯减肥茶清清肠胃，不管有没有作用，心理负担总小些。

宁可为一登上QQ，就看到“云在天”和“钻石达人”群的头像在晃动。她首先点开了云在天的对话框。

“可儿，在吗？

“来了给我留言，我有事找你。”

宁可为赶紧回复了一句：“我来了。”

等了一会儿，宋志明没反应，宁可为又点开了钻石群的对话框。在钻石群的对话框里，她看到了几句让她无比震惊的对话。

蝶恋花：“咦，云在天不是邀请可儿做女伴的吗，怎么换成飘飘了？”

云裳：“不会吧？”

蝶恋花：“真的，不信你去群空间看。”

云裳：“真的呀，怎么会这样啊？”

蝶恋花：“呵呵，会不会他们私下见面了，可儿长得很恐龙？”

云裳：“这个……不好这么说的。”

蝶恋花发了个吐舌头的表情，群里不再有人说话了。

宁可为不相信地打开群空间，果然看到下周联谊会名单上，云在天所邀女伴的名字改成了“飘飘”。宁可为来不及伤心，就被一种无比气愤的情绪所控制，她点开宋志明的QQ：“你找我是想告诉我你换女伴了？”

没想到这次宋志明回复得很快：“可为，对不起，真的很对不起！”

可儿：“我不需要你说对不起，我只想知道原因。”

云在天：“我……我觉得飘飘更适合我。”

宁可为心里一疼，“原来你和我交往的同时，还在与飘飘交往。”

云在天：“我和飘飘交往的时间并不长，但我与她似乎更有共同语言。她温柔、善良、很有女人味，也很善解人意。”

眼泪顺着宁可为的脸颊滴落在键盘上，宁可为不再说话。

过了一会儿，宋志明又发来消息：“可为，如果你还想参加下周的联谊会，活动经费我来帮你出。”

宁可为冷笑一声，回复道：“不用了。”

云在天：“你不参加了？”

可儿：“参不参加，都不需要你帮我出经费，这点钱我还是出得起的。”

云在天：“可儿，你知道我不是这个意思。”

可儿：“什么都不用说了，我下了，再见。”

关掉电脑，宁可为拿了件睡衣，到卫生间冲澡。借着水声的掩盖，她哭出了声。她没有想到宋志明会这么无情地对待她，让她成为群里唯一一个被公然抛弃的女人。她已经对宋志明有了一些感情，自己喜欢的人移情别恋了不说，还深深伤害了她，让她在群里颜面尽失。她的心如刀绞般痛苦难受，好不容易才找回的一点自信心顷刻间便荡然无存。

回到卧室，躺在床上，宁可为想，或许自己比起别的女人来，始终缺乏拴住男人的魅力。进了一个群，就以为自己是凤凰女了，陪一个男人聊了两个月的天，就以为这个男人喜欢自己了，真是自恋啊！自己还有脸继续待在群里吗，联谊会还有必要参加吗？宁可为既气愤又伤心，想了想，她拿起手机给表姐刘丹禅打了个电话。在电话里她哽咽着将刚发生的事告诉了刘丹禅，她问：“表姐，我是不是特别缺乏吸引力？”

刘丹禅说：“傻瓜，当然不是，你不过有点晚熟而已。”

“晚熟？”

“是啊，想想你二十八岁以前有为婚姻着急过吗？你和那些追求你的男孩交往时，为什么总产生不了恋爱的感觉？其实这些都是因为你晚熟。”

“难道我现在还不成熟吗？”

“成熟了，但缺乏经历和经验。”

“表姐，你说我该怎么办？我真的没脸继续待在群里了，我想退出来。”

刘丹禅在电话那头劝慰道：“为为，我理解你的心情，被自己喜欢的人伤害，确实是一件非常痛苦的事。但是，对一个不再喜欢自己的男人，你完全不必为他浪费一分一秒的时间，放弃一丝一毫的东西。表姐认为，你不仅不必退群，这次的联谊会你也应该参加。”

宁可为说：“我真的没脸去见他们，在他们的心目中，我是被人抛弃的丑女人。”

“是不是丑女人，他们见到不就知道了？”

“我这么去好没面子。”

“为为，你进这个群是希望能遇到一个中意的男子，你在这个群里待了两个多月，这一个多月里，除了宋志明，你几乎没有与其他男士交往。原本有十个机会，你只抓住了一个。宋志明今天的行为暴露出他是一个没有修养、缺乏责任感的男人。一个有责任心的人是不会出尔反尔、违背承诺的。就算他喜欢上了别人，也应该参加完这次联谊会后与你分手，再邀请飘飘参加下期的联谊会。对于这么一个没有绅士风度、不懂得怜香惜玉的男人，你真的甘心为了他放弃另外九个机会？”

“可是……”宁可为还是无法决定自己该怎么做。

“为为，早点休息吧。以后遇到这种不关乎生命、不必与时间赛跑的事，如果恰逢大脑处在混沌状态，无法进行理性思考，不妨先将事情放一放，等冷静下来了，再考虑怎么做。”刘丹禅说完便自顾挂了电话。

宁可为了解表姐的脾气，把想说的说完了，就不再多说了，不愿意翻来覆去地炒陈饭。宁可为心里清楚表姐的话是对的，但表姐是站在旁观者的立场，摒弃了许多旁枝末节而做出的理性分析。作为当事人的宁可为，思考起来就没

有那么轻松了，她会有很多顾虑。比如面子、自尊心等。

宁可为感到自己的思绪很乱，她从书架上抽出一本小说，想分散一下自己的注意力，过两天再来想这件事。

刚打开书，床头柜上的手机传来短信提示音。她一看是个陌生的号码，点开后上面写着：“可儿：我是‘钻石达人’群主向天歌，我有事找你，如果方便的话，请尽快上线。”

群主找我会是什么事，该不是要我退群吧？真是这样，也就解脱了，什么都不用再想了。宁可为一边胡思乱想，一边将写字台上的笔记本电脑拿过来放在双腿上。

开机、登录QQ，果然看见“向天歌”的头像在闪动，点开对话框，上面有句留言：“可儿，在吗？”

宁可为回复：“群主找我有事？”

向天歌：“没有要紧的事，我是想问问你，你和云在天见过面了？”

可儿：“没有。”

向天歌：“那你们吵架，或是闹矛盾了？”

“也没有。”宁可为想了想，直截了当地敲出一行字，“我也是今天才知道他换了女伴，在这之前我们一直聊得不错。我刚才问过他了，他说飘飘更适合他。群主，你是不是想让我退群？”

向天歌：“你又没做错什么，干嘛要你退群？我是想问问情况，我也找云在天了，但他什么都没说。”

可儿：“哦，这样啊。”

向天歌：“可儿，我有点事要处理一下，你等我十分钟，千万别走，一会儿Q你。”

宁可为有些莫名其妙，该问的都问完了，还有什么事啊？但她还是答应了：“哦，好的。”

宁可为漫无目的地在网上晃悠了一会儿，十分钟后，向天歌非常守时地Q了她：“我来了，可儿。”

宁可为发了个微笑的表情。

向天歌：“可儿，如果我邀请你做女伴参加下周的联谊会，你愿意吗？”

宁可为大吃一惊，对于群主向天歌的情况，她多少知道一些。早在一年前，向天歌就在群里找到了一位中意的女子，据说那位女子十分漂亮，向天歌非常喜欢她。向天歌是群里为数不多的、完全靠自己的能力打拼出来的男人之一。上大学时，他就开始涉足经商，大学毕业后已小有成就。如今刚过而立之年，他就成了资产过千万的老板。他与那位女子可谓男才女貌，十分般配。他们的感情一直很好，据说都快结婚了，他们的故事也被群里传为佳话。像他这样的情况，如果是群里的其他会员，就必须退群，再吸收新人进来，但他是这个群的发起者，走不了，那个女子早已退群了。

难道这么一对佳人也会发生情变？

宁可为想了想，直接说：“群主，我好像听说你都快结婚了。”

向天歌：“哈哈，这你也知道啊？是的，我和紫陌定在今年十一结婚。不过就算我结婚了，我还是会继续为大家提供这个交友平台。群里的每期联谊会都是我组织策划的，只要没有特别重要的事情，我还是会期期参加。可儿，我邀请你做女伴，其实是紫陌的意思，她是一个非常率真的女子，最看不得女人受欺负，她是想给你创造一个结识其他男性会员的机会。”

宁可为担忧地说：“另外八个男士，好像都有了心仪的女伴了。”

向天歌：“网络聊天和现实接触完全是两码事，网上聊得好，不一定见面上就有感觉。见光死的多着呢，你的机

会还是很多的。你好好考虑一下我的建议，可以过两天再答复我。”

可儿：“不用考虑了，我接受你和紫陌的建议。谢谢你，也谢谢紫陌。”

“好一个爽快的女子，我喜欢！对了，紫陌也会去的，我相信你会和她成为很好的朋友，她也是一个非常直率的人。”

宁可为微微一笑，她记得表姐在博客里写过一句话：“过于理性的女人会缺乏一些可爱的元素，所以，在能够当机立断的时候，最好还是当机立断。”

当向天歌将邀请可儿作为女伴的消息公示在群空间后，一向多话的蝶恋花又开始在群里发感慨了：“人不可貌相啊，我们都被可儿忽悠了，看来是可儿攀上了高枝，逼着云在天改女伴的。”

云裳：“别乱猜了，这些事只有他们自己知道。”

蝶恋花：“他们真沉得住气，也不出来解释一下，满足一下我们的好奇心。”

三个当事人当然谁都不会出面说什么。

宁可为并不介意蝶恋花的胡乱猜测，貌似说她甩了云在天要比说云在天甩了她有面子一些。宁可为这么想的时候，脸微微有些发烧，原来自己也是个虚荣心强的女人。不过话说回来，有几个人没有虚荣心？

正胡思乱想，云在天来了消息：“可儿，真是小看你了，看来你背地里也不安分啊，居然和向天歌搭上了。”

宁可为条件反射地说：“不是你想的那样。”

云在天：“那是哪样？”

宁可为一下子清醒过来，“我好像没有义务告诉你吧？”

云在天：“别说得那么绝情，不管怎么说，我们都交往这么久了，多少有点感情了，我也是出于好心关心你。”

可儿：“谢谢你的好心，不过，关心就不用了，咱们已经没有任何关系了。”

云在天：“难道你一点都不留恋我们之间的感情？我就不相信你这么快就将我忘得一干二净了。”

可儿：“我不会留恋不值得我留恋的人。”

云在天：“呵呵，蛮绝情啊。”

可儿：“该绝情的时候就要绝情！好好对待飘飘吧，祝你们幸福。”宁可为敲完这行字便下了线。

宁可为不想再为这个男人流泪，但泪水还是忍不住流了出来。两个月的时间虽然不长，但对于几乎没怎么涉足过感情生活的宁可为来说，也算是刻骨铭心的。然而不管怎么样，她都必须淡忘他，因为他是一个不值得自己记住的男人。

宁可为又拿起床头柜上的小镜子，镜子里出现了一个双眼红肿的女人。她赶紧跳下床，打开门，偷偷向外望了望，客厅一片漆黑，父母已经睡了。她来到客厅，打开冰箱，在冰盒子里拿了块冰，回到卧室，用一条手巾包住冰块，敷在眼睛上，她可不想明天肿着眼睛去上班，要是被苏丽和姜美玲两个女人看出什么端倪来，又会缠着她刨根问底了。

苏丽、姜美玲和宁可为年龄相仿，她们三人是同一年进新大银行的，关系一直不错，工作上互相帮衬，生活中互相关心。宁可为有痛经的毛病，每个月到了例假的那两天，常常痛得直不起腰来。苏丽和姜美玲经常帮她代班，有时候下班了，见她痛得厉害，还会送她回家。

在感情方面，苏丽和姜美玲开窍比较早，苏丽刚参加工作一年就结婚了，儿子已经三岁；姜美玲结婚也有两年了，还没有孩子。

姜美玲没结婚前，她和宁可为都是苏丽关心的对象。苏丽动员自己的亲朋好友到处搜罗优质男，为自己的两个好姐妹牵线搭桥，姜美玲的老公田峰就是苏丽搜罗到的。田峰不是武汉人，也不在武汉工作，他是荆州市政府的一名副科级干部，长得一表人才，姜美玲和他一见钟情，恋爱不到三个月就闪婚了。姜美玲结婚后，宁可为自然成了苏丽和

姜美玲共同关心的对象，只是宁可为特别不争气，苏丽和姜美玲为她折腾了这些年，也没把她折腾出去。

近两年，苏丽忙着生孩子、养孩子，姜美玲忙着与两地分居的老公团聚、造小孩，两个人都没有太多的精力管宁可为的事了。好在宁可为自己终于知道着急了，她拿出了找工作的热情，加入到婚活族的行列，相亲、交友、参加各种聚会忙得不亦乐乎。苏丽和姜美玲看得很是眼热，原来婚活族的生活如此丰富多彩。于是，她们又开始关注起宁可为的婚活动向来。

宁可为是一个没有城府的女孩，喜怒哀乐都写在脸上。她们要是从宁可为脸上看到了喜，就会追问宁可为喜从何来，看到了悲，也会追问悲的缘由，然后举一反三，揣测分析得没完没了，还经常跑题。如果她们只是背后议论议论倒也还好，宁可为眼不见心不烦，可这两个女人偏偏喜欢当着她的面谈论打趣，有时候还说得莫名其妙，让宁可为摸不着头脑。

记得有一天下班，她们三人刚刚走出营业所，就看见姜美玲的老公田峰站在营业所外面，姜美玲一看见老公，就像一只燕子扑了过去，挽住了老公的胳膊，把头靠在老公的肩上。苏丽看到了说：“我说美玲，你在我面前秀秀恩爱也就罢了，别在宁可为面前秀啊，你不知道宁可为已经有几个月没交男朋友了啊，真是饱汉不知饿汉饥。”

姜美玲听了咯咯直笑，说：“我和田峰也有半个月没见了。”

宁可为感到莫名其妙，“都哪跟哪啊，这与吃饭有什么关系？就算我不谈男朋友也不会饿肚子啊。”

两个女人一听，笑得蹲在地上站不起来了，田峰也在一旁笑得合不拢嘴。

宁可为很人道地等他们笑过瘾了，才向他们道别，“两位姐姐，田姐夫，我先走了。”

苏丽一把拉住她，“宁可为，问你一个问题。”

“什么问题？”

“你还是处女吗？”

宁可为的脸一红，说：“你们的好奇心也太强了吧，这是个人隐私，拒绝回答。”说完便跑了。

周五晚上，宁可为给刘丹禅打了个电话，约她明天陪自己买下个月参加聚会的行头，刘丹禅问她怎么不叫姜美玲陪她去，刘丹禅知道宁可为、苏丽、姜美玲三人关系很好，也知道姜美玲是个特别爱打扮、会打扮的女人。

“美玲去田峰那了，这段时间去得特别勤，结婚两年多了，还没怀上孩子，着急了。”

“行，明天我陪你去。”

放下电话，刘丹禅怕自己参谋不好，又给好友白云打了个电话，想约她明天一块陪宁可为买衣服。

电话响了好一会儿白云才接，“丹禅姐，有事吗？”

“你明天有空吗？我想约你一块陪我表妹买衣服。”

“对不起，丹禅姐，我……没在武汉，我在长沙呢，估计明天回不来。”

刘丹禅有点吃惊，“哦，去长沙了啊，没关系，你好好玩吧。”

“好的，回武汉了我再联系你，丹禅姐，再见！”

“再见！”放下电话刘丹禅叹了口气，又轻轻摇了摇头。

第二天上午十点，刘丹禅准时赶到了徐东的销品茂，宁可为已经等在那里了。两个人先在徐东的销品茂和新世纪百货逛了一圈，没买到适合的。为了节约时间，中午两个人到肯德基一人吃了份套餐，然后打车来到汉口解放大道，终于在武汉国际广场买了几套适合的衣服，其中一套紫色的吊带礼服裙花了宁可为五千多块。

这款礼服裙平时是穿不出去的，只适合舞会穿。为了一次舞会花掉五千多块，似乎有些不合算，但这条裙子实在将宁可为的曲线勾勒得太漂亮了，刘丹禅便拍板让她买了下来。宁可为生平第一次这么大手笔地买衣服，一下子花掉了一万多块钱，相当于三个月的工资。她多少有些心疼，但没办法，一切为了结婚大业。

买好衣服已经下午五点多了，两个人正准备找家餐厅吃饭，刘丹禅的手机响了，拿出一看，是白云打来的。

刘丹禅接通电话，“云儿。”

“丹禅姐，你在哪儿？我找你有事。”

“你回武汉了？”刘丹禅问。

“嗯，火车马上就到站，你把你的住址告诉我，等会儿我直接从武昌火车站打车到你家里。”白云声音沙哑地说。

“云儿，你感冒了？我刚陪表妹逛完街还没回家呢。你还没吃饭吧，这样吧，你打个车在工业二路下，我们一块到鑫龙潭吃晚饭。”

“行，一会儿见。”

白云和刘丹禅在鑫龙潭吃过一餐饭，白云还记得那个地方。那时候刘丹禅还没在武汉买房。那天吃完饭，刘丹禅带她到自己办公室坐了半天，直到刘丹禅快下班了，白云才告辞。

放下电话，刘丹禅对宁可为说：“我们回青山吃饭吧，有个朋友找我。”

“我认识吗？”宁可为问。

刘丹禅摇摇头，“你不认识，我和她是在网上认识的，很聊得来，就见面成了朋友。”

“网友，女的？”

刘丹禅笑道：“一位非常有才气的女诗人，也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婚活达人。‘婚活’这个名词我最初就是由她口中得知的。”

“她还没结婚？”

“结过婚，但离婚了。”

## 第二章 会呼吸的痛

衡量一个人爱不爱你，不在于他说过多少甜言蜜语，而在于他说话做事有没有想到你的感受，尊不尊重你，做过多少让你感动、让你觉得温暖的事情。

白云不知道该以怎样的心态来回望自己的离婚经历，安之若素抑或愤懑不甘？

人的一生中有很多事情都是无法预料的，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，就像是被一根隐形的命运绳索牵引着，或许能够感觉得到它的存在，却又不知它会将自己带往何方。

在白云的人生中，不论是结婚还是离婚，都被这根无形的命运绳索牵离了她预想的方向。她没想到自己会嫁给一个木讷呆板、不懂风情的工科男，更没想到自己的人生中会出现离婚这段经历。

白云是一个浪漫的女人，从小就喜欢诗歌。到了情窦初开的年龄，她便开始用诗歌憧憬美好的爱情，抒发自己对爱的向往与渴望。她特别喜欢雨天的夜晚一个人静静地躺在床上，一边聆听雨滴和地面接吻的声音，一边想象自己的另一半——他可能是英俊潇洒、温存细心的医生；也可能是玉树临风、出口成章的诗人；还可能是文质彬彬、满腹经略的语文老师。他们的共性是外表英俊，热爱文学，浪漫多情。然而，她最终嫁的既不是医生，也不是诗人或老师，而是一名从事冶金工程技术开发的研究员，名叫张杰。虽然张杰的外表勉强算得上英俊，但他并不爱好文学，骨子里也没有一点浪漫细胞，与白云理想中的另一半相差甚远。至于为什么这样，白云觉得唯一能解释的就是“命”，命中注定她没能爱上她喜欢的那类人，而爱上了她自以为不会喜欢的这类人。

没能找到自己理想中的伴侣，白云的心里或多或少有些遗憾，但她并不后悔嫁给张杰。因为，在她与张杰的婚姻中，她找到了属于她的乐趣——改造张杰。爱好是可以培养的，一些只有小学文化的人都能成为著名作家，何况受过高等教育的研究员？白云经常找一些书给丈夫读，并帮他开了博客，让他尝试着写一些东西发在博客里。她也常常将自己写的诗歌给丈夫看，让丈夫谈感受。

每当看到丈夫坐在电脑前认真地敲击着文字，或坐在沙发上认真阅读着她推荐的书，或将她搂在怀里，称赞她的诗写得很美很有意境时，白云就感到很满足。这不正是自己想要的温馨甜美、充满文学气息的家庭生活吗？

张杰在白云面前原本就有些自卑，虽然他们文化程度相当，但白云从小在城里长大，在一家事业单位从事人事工作。她的身上有种与生俱来的优越感。而张杰生在农村长在农村，上大学以前，走的最远的地方就是县城，直到上大学他才见到了真正的大城市。

和白云认识后，白云带他去了很多他从未去过的场所，让他长了不少见识。白云的浪漫和新潮，让他感到新鲜，并潜移默化地影响了他。他改头换面，不再是土里土气没见过世面的农村男。白云能够下嫁给他，他还是很感激的。刚结婚那会儿，他也是真心实意地接受白云的改造，只是时间一长，他就感到了压力。毕竟每个人的爱好、特长是不一样的，他从上学时起，语文就是他的弱项，数理化才是他的强项。他宁愿看复杂高深的冶金工程专业书，或者计算机等级考试课程，也不愿意看文学书。渐渐地，他对白云的做法有了一些抵触情绪。

虽然白云很浪漫，但骨子里依旧是个传统女人。尽管丈夫渐渐不服从她的改造了，她也从未想过与丈夫离婚，或者寻找婚外情，以弥补人生的不足。她按部就班地完成着人生的大事，两年后儿子洋洋出世了。儿子的出生，让白云更加坚定了与张杰相伴一生的决心。然而，令她没有想到的是，她不曾动过背叛张杰、抛弃张杰的念头，张杰却背叛

并抛弃了她。

她永远记得那次出差提前回家时，打开房门看到的那一幕。在她与张杰的床上，躺着三个人——张杰、洋洋、给他们带孩子的保姆小兰。这幅画面给她带来的不仅仅是愤怒，还有嫉妒。张杰和小兰面朝面地躺着，儿子洋洋睡在他们的中间，三个脑袋几乎挤在了一起，亲昵得就像一家人。而她作为张杰的妻子、洋洋的母亲，他们真正的一家三口，却从未这么亲昵过。

从洋洋出生起，白云就坚持让他一个人睡小床。一是出于健康考虑，二是为了培养孩子的独立性。白云的奶水一直很少，只能作为辅助喂养，洋洋主要吃的是牛奶。三个月后，白云就没有奶水了，她只好给洋洋断了母乳。产假休完后，因为白天要上班，晚上不能太累，白云便将洋洋的小床移到了保姆小兰的房间。小兰为了方便照顾洋洋，便将洋洋放在床上与她同睡。等白云发现后，洋洋已经习惯和小兰睡一张床，怎么也纠正不过来了。因此，洋洋从小就跟着小兰很亲，亲得都超过她这个妈妈了。

事情发生后，白云向张杰提出让小兰回家，而张杰却向她提出了离婚。她问张杰为什么，她说，难道在他心里，她还抵不过一个农村来的保姆。张杰说的一番话，让白云想了很久很久，“当初爱你，是因为你是白云，如今喜欢她，是因为在她面前，我是我自己。对比一下，我还是觉得做自己比较好。”

在这场失败的婚姻里，白云失去的不仅仅是丈夫，还有儿子。没有哪个母亲不疼爱自己的孩子，白云也不例外。在儿子的抚养权上，白云争取过，但最终放弃了。她永远也忘不了小兰跪在她的面前，一方面感谢她的成全，一方面恳求她把洋洋的抚养权让给张杰。洋洋在一旁看见小兰哭了，便跑过来抱着小兰的头跟着一块儿哭，儿子和小兰相抱着哭成一团。小兰紧紧地搂着洋洋向白云发誓，这辈子不再生养自己的孩子，洋洋将是她唯一的孩子。最终，白云将房子、儿子全都留给了他们。

长沙到武汉不过三个多小时的行程，但白云还是给自己买了张卧铺票，而且特意买了上铺，此时的她急需一个安静的角落来释放压抑在内心的悲痛。

卧铺车厢的人很少，白云一上车就爬上了床铺。紧绷的神经在身体躺下的一刹那得以放松，眼泪立刻不受控制地流淌出来，瞬间便布满了整张脸。

火车上的广播就像知道她的心情似的，正放着阿桑的《受了点伤》：

这个城市太会说谎，  
爱情只是昂贵的橱窗，  
沿路华丽灿烂陈列甜美幻象，  
谁当真谁就上当。

竟然以为你会不一样，  
但凭什么你要不一样，  
因为寂寞太冷虚构出的温暖，  
没理由能撑到天亮……

这次长沙之行，给她带来的伤痛几乎与离婚相差无几。或许是痛到一定程度便分不出深浅了；或许是曾经的痛苦经历削薄了她的心脏，脆弱了她的神经，稍一触碰便会疼痛无比。

一直握在手里的手机再次震动起来，白云直接按了拒绝键，现在的她根本无法说话，喉咙就像被什么东西堵住了。当然，即使能说话，她也不会接。白云知道电话是沈俊哲打来的，她不想再听他的花言巧语了，至少现在不想听。

白云将电话放在床铺上，从提包里掏出一包纸巾，轻轻擦着脸上的泪水，然后做了几次深呼吸。火车到站之前，她必须让这些忧伤的痕迹统统从脸上消失。

手机安静了一阵后，变了个节奏又震动了两下，白云终于忍不住拿起手机翻阅起短信来。从下午两点到现在，沈俊哲已经打了好几次电话，发了五条短信。短信的意思大同小异，无非是担心她的安全。刚刚发来的短信写着：“云儿，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一声不响地离开，就算我做错了什么，你也应该给我回条短信，让我知道你是安全的。我真的很担心你。”

白云深深叹了口气，心想，看来他根本没意识到对我的伤害。他的敏感、他的细腻、他的善解人意都跑哪儿去了？白云突然觉得自己一点都不了解这个在网上认识了一年多的男人，不知道自己在他心目中是一个怎样的女人，也不知道他究竟是一个怎样的男人。她之所以急着想见刘丹禅，或许就是为了解惑。毕竟刘丹禅先于她认识沈俊哲，刘丹禅作为沈俊哲的老朋友，应该比她更了解他。为了不让沈俊哲的电话和短信打扰到她与刘丹禅的见面，她给沈俊哲回了一条短信：“我没事，我在回武汉的火车上。”发完短信，她把电话调成了声音提示。她怕待会儿刘丹禅先到的话，给她打电话她听不到。

沈俊哲很快回复了：“那我就放心了，到家后与我联系。”

轻描淡写的一句话，差点让白云的眼泪又一次涌出来。她仿佛看到沈俊哲拿着手机坐在宾馆的沙发上长长地松了一口气。是啊，只要她是安全的，他就不用再牵挂什么了。或许他对她剩下的就只有责任了。毕竟她大老远地去见他，万一有个三长两短，他也不好交代。白云努力平复着内心的悲痛，柔弱无力地劝慰着自己：不能再哭了，真的不能再哭了。

下午五点半，火车准点到达了武昌火车站。

白云出了火车站，拦了半天的士，都被拒载了。司机不是嫌她去的地方这会儿正堵车，就是觉得拉她一个人不合算，想多载几个人多收几份钱。她只好上了一辆黑的，谈好价格五十元包送到。

武昌火车站到青山并不是很远，但因为堵车走了一个多小时。

白云让司机将车停在了鑫龙潭饭店门口，刚一下车，她就听到刘丹禅叫她：“云儿！”

白云忙走过去，“丹禅姐。”

“累了吧？”刘丹禅指着宁可为给白云介绍，“这是我表妹宁可为。”又指着白云给宁可为介绍，“这是我的朋友，白云。”

宁可为微笑着招呼道：“白云姐，你好。”

“你好，你就叫我白云吧，叫姐姐，我觉得自己好老啊。”白云笑着说。

宁可为爽朗地说道：“那好，我就叫你白云，看样子你也比我大不了多少。”

“我肯定比你大不少，你今年二十几？”白云问。

“满了二十九了。”

“是吗，都二十九了，没看出来，我以为你顶多二十三四岁呢。”

刘丹禅见两人刚见面就互相恭维上了，忍不住笑道：“好了，你们两个就别互相恭维了，先进去吃饭吧。云儿坐了半天火车一定饿了。”

三个人走进餐厅，刘丹禅点了几道特色菜，三个女人边吃饭边聊天。

刘丹禅没有问白云去长沙的事，只是随意地说着一些家常话。

宁可为将话题引到了她感兴趣的婚嫁方面，讲起了她的一个同事：“我有个同事和他的女朋友认识不到三个月就拿了结婚证。我以为他俩是一见钟情，同事却说，他从不相信一见钟情，说自己都三十岁了，家里也催得厉害，已经没有时间和精力谈恋爱了，所以随便找个合适的人结婚算了。”

宁可为说的这个同事，叫景东，比宁可为、苏丽、姜美玲早两年进新大银行。宁可为一进新大银行，就被分配到了景东所在的储蓄网点。景东算是宁可为的师父，两个人关系一直都很不错。宁可为之所以突然着急起自己的婚姻大事，除了父母的压力，与景东也有一定的关系。

刘丹禅说：“这不奇怪，促成结婚的形式有很多种，这只是其中之一。”

“促成结婚的形式？”宁可为停住筷子疑惑地问。

“是啊，比如你的那位同事，是为了结婚而结婚的；有的是为了爱而结婚的；还有的是为了责任而结婚的，比如肚子里的孩子。”

“或许最终我也只能为了结婚而结婚。真不敢想象，没有爱情的婚姻会是什么样子。”宁可为悲哀地说。

“会一辈子不甘心。”白云苦笑着道。

“还是表姐命好，一下子就遇到了姐夫，你爱他，他爱你。”

刘丹禅也停住了筷子，“我在爱情方面很理智，也很被动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宁可为不解地问。

刘丹禅解释说：“我不不会单相思去爱一个不爱我的人，我只有感觉到别人的爱了，我才会去爱别人。一旦察觉别人对我的爱是虚假的，或者对我的爱在减弱，我就会立即控制我的感情，不让其再发展。”

白云问：“感情这东西，真的能收放自如吗？”

刘丹禅笑了笑，说：“人是有控制力的，爱情不是不可以控制的东西。爱的对象是可以选择的，我只是将爱情给了值得我去爱的人。”

白云说：“记得上大学时有个同学问我，是愿意和‘爱我的人’结婚，还是愿意和‘我爱的人’结婚。”

刘丹禅笑道：“你肯定愿意和‘我爱的人’结婚。”

“为什么不能既是‘爱我的人’也是‘我爱的人’？”宁可为问。

刘丹禅说：“白云说的‘爱我的人’和‘我爱的人’是相对的。‘爱我的人’指的是他爱我超过我爱他，‘我爱的人’是指我爱他超过他爱我。”

宁可为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。

吃完饭，三个人朝刘丹禅居住的小区走去。路上，白云问：“丹禅姐，你女儿、老公在家吗？”

刘丹禅说：“这个周末家里就我一个人，你们今晚都别回去了，就住我那儿。”

宁可为笑道：“好啊，待会儿我给我妈打个电话说一下，表姐买了房子，我还没去过呢。”

白云犹豫地说：“会不会太麻烦了？”

“瞧你，跟我还这么客气。”刘丹禅嗔道。

白云笑了笑，不再客套。虽然她和刘丹禅见面次数不多，但她们在网上已经交往近两年，对彼此的性格、工作、家庭情况都很了解。白云知道刘丹禅不是武汉人，刘丹禅的家在宜昌，她的老公在宜昌上班，父母也在宜昌生活。刘丹禅是两年前到武汉工作的，刚到武汉时是租房住，后来女儿到武汉上学，就买了一套房。刘丹禅经常说宜昌才是她真正的家，武汉的房子只是一个住处，只是因为大家都习惯将房子称为家，她也只能随大流称武汉的房子为家了。除